**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763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项目名称：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763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360,596.57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360,596.57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 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1(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公告附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采购公告附件）。） 注： 1、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①提供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②财务报告包括审计结论、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2、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①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②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基本户）许可证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应提供银行证明，银行无法开具证明的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有效性由采购人审核；③资信证明书格式有抬头的，可以写本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单位全称。3、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采购公告附件）。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项目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合同分包给中小企业。分包具体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的，须将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分担的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40%，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不低于70%)，且分包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必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的，须将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小微企业(小微企业分担的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28%)，且分包的服务须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必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不能分包，必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1）中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划分标准。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供应商应按要求完整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所有信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4）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地址：顺德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联系方式：0757-228371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沿江北路121号龙威大厦20层CD区

联系方式：0757-223329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先生

电话：0757-22332900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涉及8段综合管廊，合计总长7.469公里。具体如下：

1、北滘片区美的大道双舱综合管廊、规划路1双舱综合管廊，总长1.738公里；目前已经进入管廊的管线2回路110kV输电电缆，1.5公里/回。

2、潭洲国际会展中心片区银桂路双舱综合管廊、僚莘路单舱综合管廊，总长2.719公里；银桂路综合管廊全长约1443m，设计为双舱管廊，分别为综合舱，电力舱，净断面尺寸为：3800x3000mm.2000X3000mm,入廊管线有DN500给水管，4回110KV电缆，10KV电缆32回，电信电缆18孔，预留5根支架。僚莘路综合管廊，全长约1276m，设计为单舱管廊。净断面尺寸为：3900x2900mm,入廊管线有DN600给水管，10KV电缆24回，电信电缆12孔，预留6根支架。目前已经入廊给水管2.8公里。

3、顺职学院片区新逢沙大道东西段单舱综合管廊总长1.837公里；项目西段桩号为(K0+578.391-K1+510)，项目东段桩号为(K2+980-K3+896.730)，管廊内尺寸宽×高=5.70m×3.80m，管廊外尺寸宽×高=6.70m×4.80m，覆土高度大于3米。本项目设计入廊管线有给水管 DN1200、中水管DN400、24回通信线缆、12回10KV电力电缆、3回110KV电力电缆。目前已入廊管线为10KV电力电缆300米。

4、伦教新城片区新城路单舱综合管廊、创智路单舱综合管廊总长1.175公里；新城路管廊0.5公里，断面净尺寸为4.6x3.8米；创智路管廊0.675公里，断面尺寸为3.3x3.4米。覆土大于3米。设计纳入管线包括给水、电力、通信、再生水等管线。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服务期内，如因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新政策，致使本项目管廊管养单位发生变更的，本合同终止，采购人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1）管养服务费用按季度支付，采购人每季度实际支付的服务费=合同金额/4-考核扣罚金额(如有) 。 （2）采购人根据考核情况向中标人支付管养服务费用；若不足一个季度的（不足三个月），服务费用按实际天数结算，即实际天数/该季度天数×采购人每季度实际支付的服务费。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验收要求 | 1期：1.验收要求 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并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文档和验收所需资料，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验收工作。 2.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2）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各项要求； （3）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
| 履约保证金 |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  账号：13618800325489  户名：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开户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票提交方式：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说明：1.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须通过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任意一种）向采购人提交本项目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采购人有权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 2.采购人鼓励中标人使用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2.银行保函须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并须由中国境内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且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1）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中标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 （2）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在采购人向银行提出索赔时，银行将不要求采购人先向中标人提出索赔或要求采购人提供其他任何证明材料； （4）如在履约担保期限内，中标人自行终止合同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采购人终止合同的，则履约担保金归采购人所有； （5）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6）中标人在提供履约担保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注：保函有效期应覆盖项目服务期后30天失效。 3.在合同期满后，在中标人完成合同相关要求、没有出现任何违约或因任何原因单方中止履行合同义务时，采购人在1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无息退回中标人； 4.如在合同期内，中标人自行终止合同或违反合同有关规定被采购人终止或解除合同的，采购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报价要求，1.本项目报价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交付价。 2.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成本费、劳务费、交通费、场地费、税金（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其它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采购项目、达到采购人目的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 3.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 4.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报价合理性：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付款方式补充，1.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2.付款方：采购人；收款方：中标人。 3.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该期相应金额的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4.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完整的请款资料后，于一个月内将相关款项支付给中标人。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5.中标人已知悉并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合同规定的各期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中标人确认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  售后服务，1.服务时间内，中标人须提供常设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技术支持。 2.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1）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3）24小时内处理完毕。 3.上述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服务费中。 注：上述费用报价时可不单列。  ★其他要求，1.合同响应要求：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文本或合同条款。 2.供应商及其响应文件中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本项目商务要求所涉及的条款均为不可负偏离条款，如投标人对任一条款出现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对该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 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宗 | 1.00 | 2,360,596.57 | 2,360,596.57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服务具体要求**  1、本维护项目范围：  主体结构：7.469公里，其中单舱管廊5.731公里，双舱管廊1.738公里；附属结构：投料口、通风口、人员出入口、逃生口、电力电讯排管、电力电讯排管引出井、爬梯、集水井、强弱电缆支架等；机电系统：变配电、排水、消防、通风、监控、中控、标识系统。  2、银桂路管廊和僚莘路管廊4个人员出入口需要修缮：①完善人员出入口设施，具防盗、防雨水、防小动物入侵功能；②含砌体砖外墙、钢筋混凝土屋面板、不锈钢门、防水，油漆，脚手架等。  3、各管廊进行沉降观测。  4、各管廊进行有害生物防治(白蚁、蚊子、红火蚁、老鼠等），约39000平方米。  5、各管廊开通网络通讯，将讯号传输至控制中心。 |
|  | 2 | **二、管养要求**  1、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及合同要求，完善管廊管理年度管养计划、管养标准和管养方案。  2、制定管廊项目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管理机构，明确各岗位职责，制定详细的运作流程和信息反馈途径。  3、制定对管廊结构、管廊内自用设备设施的保养计划，年度维保计划，设备设施保修期内出现故障的，报施工单位保修。  4、监控中心每天24小时值班。每周对管廊内外巡查2次。  5、对管廊的整体建筑结构、管线预留口、监控设备、消防及报警、通风、照明、排水系统设备设施进行日常管理、保养、维护；对综管廊进行日常巡视、检查；保证管廊通风、照明、供电、排水、消防、通讯、监控等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涉及管线单位的专业维护、维修等由各管线单位负责）。  6、根据管廊的特点制定安全施工、防水防汛、结构沉降、结构开裂、伸缩缝渗水、廊内氧浓度不达标的预防措施，对各种突发事件，如非法入侵、盗窃、地震塌方、供电和排水问题及各用户投诉等制定相应应急措施。  7、制定管廊防火防汛应急预案。当发生火灾或水浸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及时向业主单位报告。  8、建立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三级防火管理体系，制定火灾发生时人员疏散及抢险方案，每年组织一次消防演习、防水浸演练，加强消防安全的宣传和防范意识。  9、做好管廊运营管理过程中的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有完善的项目故障与维修、保养等记录。  10、监督施工单位遵守管廊管理制度，安全、文明施工。  11、与已入管廊的各管线单位的沟通协调，做好线路维护保养的监督。  12、与供水供电等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确保廊内供水供电管线安全运行。  13、与管廊周边施工单位沟通协调，确保管廊周边地质基础的稳固，如出现因周边施工导致管廊结构开裂及渗漏水现象的及时向业主单位汇报，并跟进后续工作。  14、做好管廊内清洁卫生工作。 |
|  | 3 | **三、管养标准**  1、监控中心每天24小时值班。  2、管廊每周巡查2次，重点监控部位加密巡查频次。  3、管廊内部设置结构沉降观测点，每月对结构进行人工沉降监测一次。  4、每月实施一次有害生物消杀。  5、设备设施按计划维护保养。  6、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7、发生突发事件在15分钟内响应，1个工作日内上报。  8、确保管廊环境卫生良好，无乱堆乱放，无乱拉乱挂，无四害滋生。 |
|  | 4 | **四、人员配备**  本项目需设置管廊控制中心。将各管廊设备设施的监测数据通过互联网专网传输到管廊控制中心，实现全天候实时监控。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人员配置 | 数量（不少于） | 工作职责 | | 项目经理 | 1人 | 负责管廊养护全面工作 | | 工程主管 | 2人 | 负责工程人员统筹带班工作 | | 工程技工 | 12人 | 负责执行消防、给排水、安防、监控、通风、照明等设备设施的运行、维修、维护、保养工作 |   注：（1）中标人须按其响应文件中承诺提供的项目组人员投入到本项目中，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更换。中标人如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项目组人员时，应事前向采购人书面提出书面申请，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人员。  （2）如中标人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除须按采购人的要求对人员作出调整外，每次还须向采购人支付人民币5000元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后续待支付费用中直接扣除该违约金。累计达4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引致的经济损失，中标人须全额赔偿，采购人保留追究中标人相关责任的权利。  （3）采购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中标人更换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的人员。  （4）即使是采购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采购人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中标人对其雇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中标人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财产责任、安全事故责任、其它人身损害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无论是工作人员自身的损害还是造成其他人的损害）和其他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若因此导致采购人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或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全额追偿。 |
|  | 5 | **五、设备及物料配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或参数 | 单位 | 数量（不少于） | | 1 | 巡查车 | 属机动车，皮卡车 | 辆 | 2 | | 2 | 劳保用品 | 电绝缘安全鞋、安全帽、丁晴手套、反光衣等 | 项 | 1 | | 3 | 养护易耗品 | 照明灯具、排水泵、开关插座、五金配件等 | 项 | 1 | |
|  | 6 | **六、其他要求**  如发生安全事故或因中标人行为造成第三方生命财产遭受损害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工作人员因工受伤、致残或死亡等全面安全责任以及管养期间的所有对象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如因中标人养护不善导致采购人被第三方（受侵害方）追偿或被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招标人由此遭受的损失，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得对采购人已履行的责任有任何异议。 |
|  | 7 | **七、保密要求**  1、中标人接触到一切采购人的资料、数据等商业信息和个人隐私，必须做好保密工作，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泄露本合同内容，不得在本合同范围外利用本项目中所涉及的采购人信息，不得作出损害个人隐私的行为，否则，中标人须赔偿采购人及信息相关人的一切损失。  2、各方都应保护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对方的非公开资料，任何一方均有义务限制其员工、代理人等仅在为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必须且承诺严守保密义务时方可获得和使用上述资料。因一方未尽到此项义务而使另一方受到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受到的损失。本合同终止后，双方仍负有上述保密义务。 |
|  | 8 | **八、考核要求**  1、每季度管养服务结束后，由采购人对中标人的管养服务质量进行检查考核，考核分数与管养费用挂钩，具体考核内容及考核分数的运用详见《管廊维护管养检查考核评分表》。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考核内容，中标人须无条件服从。  2、考核标准  （1）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不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  （2）8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10%；  （3）6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8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20%；  （4）当季度考核得分＜6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30%。服务期内出现两次季度考核得分＜60分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作任何赔偿。  3、考核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管廊维护管养检查考核评分表（2025年第 季度）** | | | | | | |  | | 2025年 月 日 | | | | | 名称 | 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扣分 | 得分 | | 管理制度（10分） | 制定适用于本项目使用的管理制度及各类应急预案：防汛防台风、防火等。 | 没有制定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的，每项扣1分 | 3 |  |  | | 完善管廊管理年度管理计划、管理标准。 | 没有制定年度计划、管理标准的，每项扣1分 | 3 |  |  | | 制定综合管廊项目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管理机构，明确各岗位职责，制定信息反馈途径。 | 没有制定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机制、明确岗位职责和信息反馈途径的，每项扣1分 | 2 |  |  | | 制定管廊内自用机电设备设施的小型维护、保养计划，年度维保计划。 | 没有制定机电设备设施小型维护、保养计划、年度维保计划的，每项扣2分 | 2 |  |  | | 结构维护（20分） | 每天两次对管廊的结构本体及其附属设施进行巡查，并填写巡查记录表。巡查部位包括：伸缩缝、裂缝、人员进出口、投料口、逃生口、通风口、预留口、爬梯运行情况。 | 漏巡查一次扣1分 | 3 |  |  | | 巡查时发现问题，中标人应以电话（紧急时）或书面形式报告采购人。 | 发现问题不及时向采购人汇报的扣2分 | 3 |  |  | | 每月对投料口、人员进出口、投料口、逃生口、通风口清洁1次。 | 漏清扫一次扣1分。 | 3 |  |  | | 每月对投料口、人员进出口、逃生口门锁、门铰保养1次，及时修复故障部件，保证各出入口正常使用。 | 每一处门锁故障，未及时修复扣1分 | 3 |  |  | | 路面预留井盖完好，无损坏。及时修复被损坏的井盖。 | 发现一处预留井盖不完好，扣1分 | 4 |  |  | | 对管廊50米范围内的顶管、基坑开挖施工进行监督，及时和施工单位沟通，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报告。 | 无监督，每次扣1分；对有可能影响管廊安全的施工，未及时和施工单位沟通及未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报告扣5分。 | 4 |  |  | | 机电设备维护（50分） | 每周一次对管廊供电系统进行巡查。 | 漏巡查一次扣2分 | 9 |  |  | | 每年一次对供电系统的核心部件（变压器）进行除尘保养。 | 没有保养的每次扣10分 | 10 |  |  | | 每天两次对廊内通风、照明、排水、消防系统进行巡查 | 漏巡查一次扣1分 | 8 |  |  | | 巡查时发现问题，属中标人管养范围的，中标人需48小时内完成修复，不属于中标人管养范围的，中标人应以电话（紧急时）或书面形式报告采购人。 | 发现问题属中标人管养范围内的，48小时内未完成修复扣1分，不在中标人管养范围内的问题不及时向采购人汇报的扣2分 | 8 |  |  | | 每月一次对廊内通风、照明、排水、消防系统进行保养。 | 漏保养一次扣5分 | 10 |  |  | | 对水泵、风机每季度进行一次对地电阻摇测。 | 漏摇测一次扣5分 | 5 |  |  | | 应急响应（10分） | 遇廊内水管爆裂、供电系统故障等紧急情况时，在10分钟内通知供水供电单位。 | 超10分钟的每次扣2分 | 5 |  |  | | 遇台风、强对流天气等紧急情况，监控发现廊内异常需进行紧急处置的，30分钟内到达现场。 | 超30分钟到达现场的，每次扣5分 | 5 |  |  | | 资料及安全防护（10分） | 每月将巡查表格交与采购人审核。 | 漏交的一次扣5分 | 5 |  |  | | 作业人员持有效电工证上岗。 | 发现无证上岗的每人每次扣2分 | 2 |  |  | | 进入管廊时，须穿工作服、电工鞋、佩戴安全帽。 | 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1分 | 1 |  |  | | 严格履行出入登记制度，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管廊。 | 有闲杂人员入内扣2分；没有例行登记手续每次扣1分；没有登记簿扣1分 | 2 |  |  | | 合计 | | | 100 | 0 | 0 | | 注：1.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考核内容，中标人须无条件服从；  2.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不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  3.8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10%；  4.6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8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20%；  5.当季度考核得分＜6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30%。服务期内出现两次季度考核得分＜60分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作任何赔偿。 | | | | | | | 本季度考核评分： | | | | | | | 管养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 | | | 考核单位： | | 考核人： | | | | |
|  | 9 | **九、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巡查、维护的项目内容**  表 -1 管廊本体主要巡检项目和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巡查周期** | | 主体结构 | 破损（裂缝、压溃）、剥落、剥离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起毛、疏松、起鼓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渗漏水、钢筋锈蚀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变形缝 | 填塞物脱落、压溃、错台、错位、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预埋件 | 锈蚀、锚板剥离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后锚固锚栓 | 螺母松动、混凝土开裂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螺栓孔、注浆孔 | 填塞物脱落、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管线出入口 | 填塞物脱落、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人员出入口 | 出入功能、启闭情况 | 每天一次 | | 吊装口 | 封闭、渗漏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逃生口 | 通道堵塞、爬梯或扶手破损、缺失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通风口、风道 | 堵塞、清洁、破损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井盖、盖板 | 占压、破损、遗失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支吊架、支墩 | 变形、破损、缺失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排水沟、集水坑 | 堵塞、破损、淤积、渗漏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安全控制区 | 沿线道路和岩土体的崩塌、滑坡、开裂等迹象或情况 | 每天一次 | | 违规从事禁止行为、限制行为的情况 | 每天一次 | | 从事限制行为时的安全保护控制措施落实情况 | 每天一次 |   表-2 管廊本体结构定期检测主要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内容 | | 方法 | 周期 | | 结构变形 | 垂直位移 | 几何水准测量、静力水准测量等小角法、交会法、视准线法、激光准直法等 | 每月1次 |   表 -3 管廊本体主要维护方法   |  |  |  | | --- | --- | --- | | 内容 | | 方法 | | 钢筋混凝土或砌体结构 | 龟裂、起皮、蜂窝麻面 | 修补砂浆抹平 | | 缺棱掉角、混凝土剥落 | 砂浆修补，出现露筋时进行除锈处理后再修补 | | 裂缝 | 封闭或注浆加固处理，大于0.5mm 的裂缝经检测后处理 | | 已渗水的裂缝 | 嵌缝法、堵塞法或注浆法，需止水后封闭处理 | | 变形缝渗漏 | 注浆或止水带修复，特殊情况可安装外加导流槽 | | 穿线（管）孔渗漏 | 堵塞法或注浆法，可采用预制封堵件或快干水泥封堵 | | 支架、吊架 | | 紧固、补焊、防腐、维修、更换、化学锚栓松动时另行补种 | | 明沟、集水坑 | | 清理、清淤、疏通 | | 集水坑盖板、沟道盖板 | | 更换 | | 人员出入口、逃生口、吊装口、通风口 | | 清洁、维修、更换 | | 管线出入口 | | 疏通、维修、更换 | | 井盖、盖板 | | 维修、更换、补装 | | 工井结构及井内配件 | | 维修、更换 | | 装饰层 | | 清洁、维修、更换 | | 爬梯、栏杆 | | 清洁、维修、防腐、更换 |   表 -4 消防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巡检周期 | | 防火分隔 | 防火门 | 无脱落，歪斜，密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连接 | 无破损，密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防排烟系统 | 防火阀 | 外观完整，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挡烟垂壁及控制装置 | 外观完整，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火灾探测器 | 功能正常 | 采用试验烟气、热源等进行与报警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手动报警按钮 | 功能正常，并能手动复位 | 与报警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火灾报警功能、故  障报警功能、自检  功能、显示与计时  功能 | 符合现行《火灾报警控制器》  （GB 4717），且主备电源切换正常 | 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火灾显示盘 | 符合现行《火灾显示盘》（GB  17429）的规定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灭火器 | 外观 | 外观完整 | 观察 | 每月1次 | | 数量 | 数量符合要求 | 观察 | 每月1次 | | 压力表、维修指示 | 指数读数正确 | 观察 | 每月1次 | | 设置位置 | 位置正确 | 观察 | 每月1次 | | 有效期 | 处于有效期内 | 观察 | 每月1次 | | 消防专用电话 | 主机 | 无破损，断线；通话清晰、无杂音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分机 | 无破损，断线；插孔无破损；通话清晰、无杂音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应急广播系统 | 扬声器 | 无破损；播放正常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表-5 消防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消防泵 | 外观 | 污渍 | 擦洗，除污 | 每月1次 | | 泵中心轴 | 轴转动卡塞 | 长期不用时，定期盘动 | 每月1次 | | 主回路控制回路 | 接线、联锁控制异常 | 测试、检查、紧固 | 每月1次 | | 水泵 | 密封不严密 | 检查或换盘根填料 | 每月1次 | | 机械 | 运转卡阻 | 加润滑油 | 每月1次 | | 管道 | 外观 | 锈蚀、掉漆 | 补漆、除锈 | 每月1次 | | 阀门 | | 密封及润滑性异常 | 加或更换盘根、补漏、 除锈、补漆 | 每月1次 | | 灭火器 | 外观 | 污渍 | 擦洗，除污 | 每月1次 | | 数量 | 不符合规定要求 | 按照要求配置 | 每月1次 | | 压力表、维修指示 | 指示读数有误 | 读数不准确应检查原因，对正常工作有影响时进行维修或更换 | 每月1次 | | 位置 | 不符合规定要求 | 摆放至特定位置 | 每月1次 | | 有效期 | 已过有效期 | 更换灭火器 | 每月1次 |   表 -6 消防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防火分隔 | 防火门 | 密封性，脱落，歪斜等 | 修补更换 | | 连接 | 密封性，脱落等 | 修补更换 | | 防排烟系统 | 防火阀 | 破损、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挡烟垂壁及控制装置 | 破损、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火灾探测器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手动报警按钮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火灾报警功能、故障 | 不符合现行《火灾报警控制器》（GB4717）的规定，主备电源切换不正常 | 维修或更换 | | 报警功能、自检功能、显示与计时功能 | | 火灾显示盘 | 不符合现行《火灾显示盘通用技术条件》（GB 17429）的规定 | 维修或更换 | | 消防专用电话 | 主机 | 破损、断线，通话不清晰、有杂音 | 维修或更换 | | 分机 | 破损、断线，通话不清晰、有杂音 | 维修或更换 | | 应急广播系统 | 扬声器 | 破损、播放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7 通风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风机 | 运行状态 | 手动和自动启停有效 | 测试 | 每周1次 | | 运转声音正常 | 观察，耳听 | 每周1次 | | 运行时的振动符合要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 线路 | 配接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地装置 | 牢固可靠 | 观察 | 每周1次 | | 保护装置 | 满足工作要求 | 开关测试 | 每周1次 | | 电机通风 | 状况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传动皮带 | 无松动、磨损，轴承皮带轮与电机皮 带轮对齐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机绝缘电阻 | 符合要求 | 停运 24h 后测量 | 每半年1次 | | 通风口、 风管 | 部件 | 安装牢固、准确 | 观察 | 每周1次 | | 无破损、锈蚀 | 观察 | 每周1次 | | 运行状态 | 畅通、无漏风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道 | 清洁无异物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管 | 焊点无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动百叶窗 | 可正常开闭 | 测试 | 每周1次 | | 防火阀 | 开闭情况 | 电动、手动开闭正常 | 测试 | 每周1次 | | 外观 | 无锈蚀、腐蚀 | 观察 | 每周1次 | | 铰链、转轴 | 顺畅 | 观察 | 每周1次 | | 空调系统 | 过滤网 | 保持整洁 | 观察 | 每周1次 | | 遥控器电池 | 保持有电状态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道 | 保持整洁 | 观察 | 每周1次 | | 制冷液 | 满足工作要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8 通风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风机 | 传动轴承 | 运行异常，异响、异味情况 | 添加润滑剂或更换 | 每月1次 | | 风机 | 观察，保养 | 每月1次 | | 通风口、 风管 | 风口 | 组件、部件松动位移，与墙体结合部 位产生空隙 | 紧固、校正 | 每月1次 | | 风口、风管校正 | 每月1次 | | 风管 | 破损、锈蚀 | 清洁、补漆、补焊 | 每月1次 | | 支架 | 除锈、防腐处理 | 每月1次 | | 紧固件 | 更换 | 每月1次 | | 风道 | 异物阻塞、漏风 | 异物清理、漏点 补焊、松动紧固 | 每月1次 | | 防火阀 | 表面防锈处理 | 表面锈蚀，启动与复位操作异常 | 清洁、加润滑油 | 每月1次 | | 铰链、转轴润滑 | 每月1次 | | 空调系统 | 过滤网 | 污渍 | 清洁 | 每月1次 | | 遥控器电池 | 电量不足 | 更换电池 | 每月1次 | | 风道 | 污渍、垃圾 | 清洁 | 每月1次 | | 制冷液 | 未满足工作要求 | 专业单位充装 | 每月1次 |   表 -9 通风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风机 | 运行状态 | 手动和自动启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运转声音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运行时的振动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线路 | 配接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接地装置 | 松动 | 维修或更换 | | 保护装置 | 为满足工作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电机通风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传动皮带 | 松动、磨损，轴承皮带轮与电机皮带 轮未对齐 | 紧固，维修或更换，调整 | | 电机绝缘电阻 | 不符合要求 | 更换 | | 通风口、 风管 | 部件 | 松动，位置偏离 | 紧固，工具校正 | | 破损、锈蚀 | 维补处理，对锈蚀部位补漆 | | 运行状态 | 堵塞、漏风 | 维补处理 | | 风道 | 有异物 | 清理 | | 风管 | 漏焊 | 补焊 | | 电动百叶窗 | 开闭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防火阀 | 开闭情况 | 电动、手动开闭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外观 | 锈蚀、腐蚀 | 除锈，防腐处理 | | 铰链、转轴 | 工作不顺畅 | 清洁，加润滑油 | | 信号传输 | 反馈信号应正确 | 与监控系统联动 测试 |   表 -10 供电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周期 | | 供电系统 | 变电站、配电站 | 异响、异味、异物入侵，温度、湿度异常情况，清洁情况接头固定情况，部件缺失破损、腐蚀情况，表计、信号装置故障情况 | 每月2次 | | 电力电缆线路 | 电缆运行环境，地表情况，电缆接头、电缆首末端的标识缺损情况，支吊架牢固与锈蚀情况， 电流指示 | 每月2次 | | 防雷与接地系统 | 接地导体有无损伤、腐蚀， 以及其与设备连接的可靠性；浪涌保护器失效情况等 | 每月2次 |   表 -11 供电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配电站 | 站房内部 | 垃圾、积水、漏水、渗水等；内部灯光、排风设施异常，自然通风异常 | 清除场地垃圾、门窗灰尘，及时处理电缆沟槽积水，保持站房整洁；工作异常的设备设施进行维修或更换 | 每月1次 | | 站房周边 | 腐蚀性气体、积水、易燃易爆物品堆放等 | 每月1次 | | 电气箱柜、仪器 | 污渍 | 除表面浮灰、油污，确保箱柜、仪器整洁 | 每月1次 | | 变压器 | 温度指示 | 读数异常 | 调整负载平衡，检查温度控制器 | 每月1次 | | 变压器、风机 | 污渍、工作异常 | 清洁，更换易损零部件 | 每月1次 | | 示温蜡片 | 工作异常 | 绝缘检查，紧固接点，负载调整 | 每月1次 | | 固定接头 | 松动 | 紧固接点 | 每月1次 | | 电力电缆 | 电缆线路标桩 | 被埋没、缺损 | 清理被埋没的电缆标桩，重新设置标桩 | 每月1次 | | 沿路地面 | 有堆放重物及临时堆物，地表是否有明显塌陷 | 及时联系有关单位，清除重物及堆物。填充、加固基础，保证线缆敷设稳定 | 每月1次 | | 管口护圈、缆线绝缘层 | 护圈脱落，缆线绝缘层破裂 | 更换管口护圈，缆线绝缘层包扎防护处理 | 每月1次 | | 防雷与接地系统 | 接地导线与接地极 | 连接异常，连接处锈蚀 | 及时将有松动的螺帽、螺栓拧紧固定；按规定调换接地线或进行其他合理处理 | 每月1次 | | 接地干线 | 松动，安装不可靠 | 紧固 | 每月1次 |   表 -12 供电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配电柜 | 电器仪表 | 显示异常，松动 | 维修或更换 | | 继电器、交流接触器、断路器、闸刀开关 | 触点缺损，过热现象、噪音 | 维修或更换 | | 柜体 | 外壳、接地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变压器 | 运行状态 | 异常气味和声音 | 检修 | | 示温蜡片 | 工作异常 | 绝缘检查，紧固接点，负载调整 | | 继电保护 | 工作异常 | 交直流耐压试验等，出具专业报告。需要时维修或更换 | | 防雷与接地 | 避雷器 | 损坏、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系统 | 接地电阻 | 电阻值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13 照明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巡检周期** | | 照明系统 | 正常照明 | 灯具固定牢固、运行状态正常 | 每周 1次 | | 应急照明 | 灯具固定牢固、运行状态正常 | | 控制功能 | 启停工作正常 |   表-14 照明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正常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灯具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应急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灯具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表 -15 照明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正常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照度 | 平均照度小于 10lx ，最小照度小于 2lx | 维修或更换 | | 监控中心、变电室照度小于 300lx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功能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利用监控系统进行控制功能及联动功能测试，维修或更换 | | 应急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照度 | 照明照度低于 0.5lx，持续供电时间小于 30min | 维修或更换 | | 监控中心、变电室应急照明照度低于正常照明照度的 10%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功能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利用监控系统进行控制功能及联动功能测试，维修或更换 | | 后备电池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表 -16 监控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监控中心机房 | 公用设施 | 机房内防尘、防静电设施完好 | 观察 | 每月1次 | | 消防灭火器材完好 | 观察，检查压力表 | 每月1次 | | UPS 电源 | 蓄电池容量、电压满足功能要求 | 观察，万用表测量 | 每月1次 | | 机房环境 | 整洁无积灰，通风散热良好，风扇及滤网无积尘 | 观察 | 每月1次 | | 设备接地电阻 | 设备接地电阻≤4Ω或满足设计要求 | 电阻测试仪测试 | 每年1次 | | 环境与设备监控 | 服务器 | 外设接口完好，硬盘空间利用率小于 70%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用户账号、密码安全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扇及滤网清洁无积灰 | 观察 | 每周1次 | | 网络 | 系统运行稳定，无病毒感染 | 查看杀毒软件 | 每周1次 | | 网络满足运行要求，无系统漏洞 | 查看防火墙、服务器、工作站及其他设备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工作站硬设备 | 运行稳定 | 查看工作站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软件系统 | 操作系统、数据库业务数据、系统数据、应用数据等运行稳定、 数据需备份 | 检查数据备份记录及备份日志 | 每周1次 | | 管廊监控系统运行良好 | 检查系统日志，系统功能测试 | 每周1次 | | 系统口令安全 | 测试 | 每年1次 | | 接地电阻 | 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接地电阻测试仪测试 | 每周1次 | | PLC系统、电气元件 | 运行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传感器 | 无损坏、工作状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源输出电压、电流 | 符合工程设计要求，无故障 | 观察 UPS显示控制操作面板 | 每周1次 | | 安全防范系统 | 存储设备 | 空间利用率＜70% ，备件可用 | 观察 | 每周1次 | | 摄像机 | 变焦功能、视距功能正常，无损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镜头、设备整洁无积尘 | 观察 | 每周1次 | | 安装牢固、无松动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控制设备 | 录像功能、移动侦测布防功能正常，无损坏 | 利用视频管理软件功能测试 | 每周1次 | | 编解码器指示灯显示正常，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图像 | 清晰度、灰度满足需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 入侵检测系统 | 工作状态正常 | 与监控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电子井盖开关及  报警功能、手动开关功能 | 工作状态正常 | 与监控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通信系统 | 性能和功能 | 满足运行要求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网络 | 网络状态安全 | 查看防火墙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IP地质与登记表内容相符 | 检查核对 | 每周1次 | | 无线系统发射器功率和接收灵敏度 | 符合设计要求 | 监控中心与综合管廊现场配合测试 | 每周1次 | | 通话质量 | 通话正常无间断、语音清晰无杂音 | 监控中心与综合管廊现场配合测试 | 每周1次 | | 连接线缆 | 连接牢固，通讯正常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风扇 | 工作状态正常，滤网外观清洁无积尘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17 监控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监控中心机 房 | 公用设施 | 机房内防尘、防静电设施缺损 | 更换 | 每月1次 | | 消防灭火器材缺损 | 更换 | 每月1次 | | UPS电源 | 蓄电池容量、电压不符合功能要求 | 电量不足及时更换，定期进行完全充放电保养 | 每月1次 | | 机房环境 | 机房积灰，风扇及滤网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 环境与设备 监控 | 服务器 | 用户账户、密码安全等级低 | 根据人员工作职权和变动情况，为每个用户设置账户密码和分配不同的网络访问权限 | 每月1次 | | 风扇及滤网积灰 | 清洁 | 每月1次 | | 软件系统 | 系统口令安全等级低 | 修改系统后台管理口令 | 每月1次 | | 安全防范系 统 | 存储设备 | 空间利用率大于 70% | 更换 | 每月1次 | | 摄像机 | 镜头、设备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 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通信系统 | 网络 | 网络状态安全等级低 | 发现非法攻击及时处理 | 每月1次 | | 连接线缆 | 连接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风扇 | 工作状态异常，滤网外观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表 -18 监控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监控中心机房 | 机房环境 | 通风散热异常 | 维修 | | 环境与设备监控 | 服务器 | 外设接口缺损，硬盘空间利用率大于70% | 维修，利用系统工具进行磁盘碎片整理 | | 网络 | 系统运行异常，病毒感染 | 对已中毒文件进行杀毒、修复，主机系统安全扫描 | | 网络异常，系统存在漏洞 | 网络、系统漏洞修复 | | 工作站硬件设备 | 运行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软件系统 | 操作系统、数据库业务数据、系统数据、应用数据等运行异常 | 维修 | | 管理监控系统运行异常 | 维修 | | 接地电阻 | 不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PLC系统、电气元件 | 运行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传感器 | 损坏，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电源输出电压、电流 | 出现故障 | 维修或更换 | | 安全防范系统 | 摄像机 | 变焦功能、视距功能异常，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设备 | 录像功能、移动侦测布防功能异常，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编解码器指示灯显示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图像 | 晰度、灰度不满足视频监控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入侵检测系统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电子井盖开关及报警功能、手动开关功能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通信系统 | 性能和功能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无线系统发射器功率和接收灵敏度 | 不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通话质量 | 通话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连接线缆 | 通讯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风扇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19 给排水系统主要巡检项目、 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无油漆剥落、锈蚀、破损、泄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防腐层、保温层 | 完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口 | 密封无泄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支、吊架 | 无松动、损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阀门 | 无污渍、锈蚀、损坏，转动顺畅 | 观察，手动调试 | 每周1次 | | 管道 | 通畅 | 检查 | 每周1次 | | 水泵 | 电机 | 转向正确，运行平衡，无异常振动和异声，运行电流和电压不超过额定值 | 听声检查，表具测量 | 每周1次 | | 引出线接头牢固连接，接地装置必须可靠 | 观察 | 每周1次 | | 泵体连接管道和机座 | 螺栓应紧固，不得渗漏水 | 观察 | 每周1次 | | 潜水泵 | 运行时应保持淹没深度，保持垂直安装，潜水深度在0.2m～0.3m之间 | 观察 | 每周1次 | | 整体运行情况 | 运行时，泵体、电机无碰擦和轻重不匀现象，各部轴承应处于正常润滑状态 | 观察 | 每周1次 | | 停运时止回阀门关闭时的响声应正常，水泵无倒转情况发生 | 耳听，观察 | 每周1次 | | 水位仪 | 外观 | 无破损、进水 | 观察 | 每周1次 | | 信号反馈和报警 | 信号反馈正常，开关泵及水位报警有效 | 观察 | 每周1次 | | 安装情况 | 稳固无卡死或障碍物阻挡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线牢固，导线连接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20 给排水系统主要保养项目、 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油漆剥落、锈蚀 | 局部除锈，涂刷油漆 | 每月1次 | | 接口 | 密封性，泄漏 | 接头拧紧或修补、更换填料或调整法兰压盖 | 每月1次 | | 支、吊架 | 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阀门 | 锈蚀，转动异常 | 调整闸板的位置余量，清除垃圾及油污，并加注润滑脂 | 每月1次 | | 水泵 | 管道 | 堵塞 | 疏通，必要时更换 | 每月1次 | | 电机 | 引出线接头，接地装置 | 紧固 | 每月1次 | | 泵体连接管道和机座 | 松动、渗漏水等 | 有松动或破损应紧固或更换 | 每月1次 | | 潜水泵 | 安装情况，潜水深度 | 超标应调整水位仪 | 每月1次 | | 水位仪 | 信号反馈和报警 | 信号反馈，开关泵及水位报警 | 不正常则调整 | 每月1次 | | 安装情况 | 卡死或障碍物阻挡 | 不正常则调整 | 每月1次 |   表 -21 给排水系统主要维修项目、 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破损泄露 | 少量渗漏的补焊或装夹具，破损严重的进行更换 | | 防腐层、保温层 | 缺损 | 局部修补 | | 支、吊架 | 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阀门 | 损坏，转动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水泵 | 电机 | 转向，运行，异常振动和异声，运行电流和电压 | 有异响的应维修；测量  或读取电压电流值，有  异常的应维修 | | 整体运行情况 | 泵体、电机的碰擦和轻重不均现象，各部轴承的润滑状态 | 调整或修理；加注润滑脂 | | 回阀门关闭时异响，水泵倒转情况 | 维修或更换 | | 水位仪 | 外观 | 破损、进水等 | 维修或更换 | | 安装情况 | 接线、导线连接 | 维修或更换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1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本项目的预算金额为基准，按原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费类别“服务类”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95%执行。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潘先生

电话：0757-22332900

传真：0757-22332901

邮箱：gdhlsd@126.com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沿江北路121号龙威大厦20层CD区

邮编：5283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科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大楼3楼

电 话：0757-2283161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公告附件）。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采购公告附件）。） 注： 1、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①提供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②财务报告包括审计结论、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2、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①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②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基本户）许可证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应提供银行证明，银行无法开具证明的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有效性由采购人审核；③资信证明书格式有抬头的，可以写本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单位全称。3、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采购公告附件）。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项目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合同分包给中小企业。分包具体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的，须将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分担的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40%，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不低于70%)，且分包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必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的，须将适宜分包的内容分包给小微企业(小微企业分担的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28%)，且分包的服务须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必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不能分包，必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1）中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划分标准。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供应商应按要求完整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所有信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由供应商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4）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有效性 | 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有）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见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有）） |
| 2 | 商务要求及合同响应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和合同条款（见《商务条件响应表》） |
| 3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见《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4 | 投标报价要求 | 投标报价方案是唯一的，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投标报价相关要求（见《开标一览表》） |
| 5 | 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响应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带“★”项）要求；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款（见《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和《商务条件响应表》） |
| 6 | 其他 |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见《商务条件响应表》）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50.0分  技术部分35.0分  报价得分15.0分 | |
| 技术部分 | | 日常管养的总体方案 (7.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的理解，合理化建议，管理机构及人员岗位职责的设置，管养组织设计，具有详细完善的养护流程，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价： （1）重点、难点的理解深入，合理化建议、管理机构及人员岗位职责的设置、管养组织设计科学合理可行，具有详细完善的养护流程，得7分； （2）重点、难点的理解较深入，合理化建议、管理机构及人员岗位职责的设置、管养组织设计较合理可行，具有较详细完善的养护流程，得5分； （3）重点、难点的理解一般，合理化建议、管理机构及人员岗位职责的设置、管养组织设计可行性一般，具有简单的养护流程，得3分； （4）描述内容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或无对应描述内容的，得0分。 |
| 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7.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保障对应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1）质量、安全控制措施完整清晰，方法科学合理，与项目契合度较高，较好的满足项目需求，得7分； （2）质量、安全控制措施良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5分； （3）质量、安全控制措施较一般，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3分； （4）描述内容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或无对应描述内容的，得0分。 |
| 技术应急处理措施或预案 (7.0分) |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应急措施或预案进行综合评价： （1）技术应急措施或预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强，得7分； （2）技术应急措施或预案较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强，得5分； （3）技术应急措施或预案基本合理，有一定的可操作性、针对性，得3分； （4）描述内容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或无对应描述内容的，得0分。 |
| 管养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体系方案 (7.0分) | 根据投标人的管养资料档案及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价： （1）管养资料档案及管理制度方案的合理科学性、可操作性、针对性强，得7分； （2）管养资料档案及管理制度方案的合理科学性、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强，得5分； （3）管养资料档案及管理制度方案的合理科学性、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差，得3分； （4）描述内容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或无对应描述内容的，得0分。 |
| 服务能力、响应效率 (7.0分) | 根据投标人的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服务响应措施进行综合评价： （1）投标人服务响应速度快，响应机制及措施合理、可行，得7分； （2）投标人服务响应速度较快，响应机制及措施较为合理、较可行，得5分； （3）投标人服务响应速度一般，响应机制及措施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3分； （4）投标人服务响应速度慢，响应机制及措施不合理、不可行或无对应描述内容的，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 | 投标人在近3年内（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地下管廊管养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客户评价 (10.0分) | 投标人根据以上提供的有效计分合同对应的业主方出具的服务评价，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优秀或90分及以上”等类似表述的方可计分，每提供1项得5分，满分10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客户服务评价证明文件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10.0分) |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限1人）： （1）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得1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市政相关专业或电力相关专业的中级（或以上）职称，得2分； （3）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中级或以上），得2分； （4）具有城市综合管廊运营管理专业技能人才证书，得1分； （5）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高压电工作业）证书的，得1分； （6）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低压电工作业）证书的，得1分； （7）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内（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地下管廊管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 注： ①本项最高得10分。 ②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文件。社保证明文件：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不含投标截止日当月）连续三个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的社保证明文件。 ③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如业绩合同不能清晰反映评审所需的关键特征信息的（如提供的人员在合同中仅反映为项目联系人或合同签约代表，则不视为项目负责人），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方出具加盖业主单位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并须附上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项目团队人员（项目经理除外） (20.0分) | 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1）安全负责人：（得2分）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综合类C3证）》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 （2）消防设施操作员：（得4分） 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中级或以上），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4分。 （3）电工人员（低压）：（得3分） 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低压电工作业）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 （4）电工人员（高压）：（得3分） 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高压电工作业）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 （5）机械设备修理人员：（得2分） 具有机械设备修理人员资格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 （6）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得2分） 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类别：焊接与热切割作业）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 （7）网络工程师：（得2分）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网络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 （8）有害生物防制员：（得2分） 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证书（中级或以上）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 注： （1）本项最高得20分。上述岗位人员不可相互兼任。 （2）提供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不含投标截止日当月）连续三个月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还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15.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顺德区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项目名称：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  |  |
| --- | --- |
| 甲 方： | 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
| 乙 方： |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甲 方：**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乙 方：**（中标/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一）服务具体要求**

1、本维护项目范围：

主体结构：7.469公里，其中单舱管廊5.731公里，双舱管廊1.738公里；附属结构：投料口、通风口、人员出入口、逃生口、电力电讯排管、电力电讯排管引出井、爬梯、集水井、强弱电缆支架等；机电系统：变配电、排水、消防、通风、监控、中控、标识系统。

2、银桂路管廊和僚莘路管廊4个人员出入口需要修缮：①完善人员出入口设施，具防盗、防雨水、防小动物入侵功能；②含砌体砖外墙、钢筋混凝土屋面板、不锈钢门、防水，油漆，脚手架等。

3、各管廊进行沉降观测。

4、各管廊进行有害生物防治(白蚁、蚊子、红火蚁、老鼠等），约39000平方米。

5、各管廊开通网络通讯，将讯号传输至控制中心。

**（二）管养要求**

1、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及合同要求，完善管廊管理年度管 养计划、管养标准和管养方案。

2、制定管廊项目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管理机构，明确各岗位职责，制定详细的运作流程和信息反馈途径。

3、制定对管廊结构、管廊内自用设备设施的保养计划， 年度维保计划，设备设施保修期内出现故障的，报施工单位保修。

4、监控中心每天24小时值班。每周对管廊内外巡查2次。

5、对管廊的整体建筑结构、管线预留口、监控设备、消防及报警、通风、照明、排水系统设备设施进行日常管理、保养、维护；对综管廊进行日常巡视、检查；保证管廊通风、照明、供电、排水、消防、通讯、监控等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涉及管线单位的专业维护、维修等由各管线单位负责）。

6、根据管廊的特点制定安全施工、防水防汛、结构沉降、结构开裂、伸缩缝渗水、廊内氧浓度不达标的预防措施，对各种突发事件，如非法入侵、盗窃、地震塌方、供电和排水问题及各用户投诉等制定相应应急措施。

7、制定管廊防火防汛应急预案。当发生火灾或水浸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及时向业主单位报告。

8、建立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三级防火管理体系，制定火灾发生时人员疏散及抢险方案，每年组织一次消防演习、防水浸演练，加强消防安全的宣传和防范意识。

9、做好管廊运营管理过程中的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有完善的项目故障与维修、保养等记录。

10、监督施工单位遵守管廊管理制度，安全、文明施工。

11、与已入管廊的各管线单位的沟通协调，做好线路维护保养的监督。

12、与供水供电等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确保廊内供水供电管线安全运行。

13、与管廊周边施工单位沟通协调，确保管廊周边地质基础的稳固，如出现因周边施工导致管廊结构开裂及渗漏水现象的及时向业主单位汇报，并跟进后续工作。

14、做好管廊内清洁卫生工作。

**（三）管养标准**

1、监控中心每天24小时值班。

2、管廊每周巡查2次，重点监控部位加密巡查频次。

3、管廊内部设置结构沉降观测点，每月对结构进行人工沉降监测一次。

4、每月实施一次有害生物消杀。

5、设备设施按计划维护保养。

6、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7、发生突发事件在15分钟内响应，1个工作日内上报。

8、确保管廊环境卫生良好，无乱堆乱放，无乱拉乱挂，无四害滋生。

**（四）人员配备**

本项目需设置管廊控制中心。将各管廊设备设施的监测数据通过互联网专网传输到管廊控制中心，实现全天候实时监控。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人员配置 | 数量（不少于） | 工作职责 |
| 项目经理 | 1人 | 负责管廊养护全面工作 |
| 工程主管 | 2人 | 负责工程人员统筹带班工作 |
| 工程技工 | 12人 | 负责执行消防、给排水、安防、监控、通风、照明等设备设施的运行、维修、维护、保养工作 |

注：

（1）乙方须按其响应文件中承诺提供的项目组人员投入到本项目中，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更换。乙方如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项目组人员时，应事前向甲方书面提出书面申请，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人员。

（2）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除须按甲方的要求对人员作出调整外，每次还须向甲方支付人民币5000元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后续待支付费用中直接扣除该违约金。累计达4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引致的经济损失，乙方须全额赔偿，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

（3）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更换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的人员。

（4）即使是甲方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甲方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其雇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财产责任、安全事故责任、其它人身损害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无论是工作人员自身的损害还是造成其他人的损害）和其他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若因此导致甲方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或其他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五）设备及物料配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或参数 | 单位 | 数量（不少于） |
| 1 | 巡查车 | 属机动车，皮卡车 | 辆 | 2 |
| 2 | 劳保用品 | 电绝缘安全鞋、安全帽、丁晴手套、反光衣等 | 项 | 1 |
| 3 | 养护易耗品 | 照明灯具、排水泵、开关插座、五金配件等 | 项 | 1 |

**（六）其他要求**

如发生安全事故或因乙方行为造成第三方生命财产遭受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工作人员因工受伤、致残或死亡等全面安全责任以及管养期间的所有对象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乙方养护不善导致甲方被第三方（受侵害方）追偿或被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招标人由此遭受的损失，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得对甲方已履行的责任有任何异议。

**（七）保密要求**

1、乙方接触到一切甲方的资料、数据等商业信息和个人隐私，必须做好保密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本合同内容，不得在本合同范围外利用本项目中所涉及的甲方信息，不得作出损害个人隐私的行为，否则，乙方须赔偿甲方及信息相关人的一切损失。

2、各方都应保护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对方的非公开资料，任何一方均有义务限制其员工、代理人等仅在为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必须且承诺严守保密义务时方可获得和使用上述资料。因一方未尽到此项义务而使另一方受到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受到的损失。本合同终止后，双方仍负有上述保密义务。

**（八）考核要求**

1、每季度管养服务结束后，由甲方对乙方的管养服务质量进行检查考核，考核分数与管养费用挂钩，具体考核内容及考核分数的运用详见《管廊维护管养检查考核评分表》。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考核内容，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2、考核标准

（1）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不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

（2）8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10%；

（3）6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8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20%；

（4）当季度考核得分＜6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30%。服务期内出现两次季度考核得分＜60分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作任何赔偿。

3、考核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九）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巡查、维护的项目内容**

详见合同附件。

**二、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 容** |
| **1**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小写： 元；  大写： |
| **2** | **合同总额内容** | 1）本项目合同总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交付价。  2）合同总额指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收取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服务费、提供服务的人员工资（加班费、伙食费、住宿费、保险费、体检费及培训费等）、交通费、税费、企业利润、招标代理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合同约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所需的一切费用。甲方将不再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3）乙方已经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 |
| **3** | **项目服务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 |
| **4** | **服务期**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服务期内，如因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新政策，致使本项目管廊管养单位发生变更的，本合同终止，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
| **5** |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 R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
| **6** | **付款方式** | （1）管养服务费用按季度支付，甲方每季度实际支付的服务费=合同金额/4-考核扣罚金额(如有) 。  （2）甲方根据考核情况向乙方支付管养服务费用；若不足一个季度的（不足三个月），服务费用按实际天数结算，即实际天数/该季度天数×甲方每季度实际支付的服务费。 |
| **7** | **付款要求** | （1）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转账结算（银行转账）。  （2）付款方：甲方；收款方：乙方。  （3）每期付款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该期相应金额的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名称一致。  （4）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的请款资料后，于一个月内将相关款项支付给乙方。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5）乙方已知悉并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合同规定的各期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乙方确认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 |

**三、服务对照执行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四、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1.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2.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管理合同。

3.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2： ，联系电话： ，手机： ；

服务专线电话：

4.其他服务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服务时间内，乙方须提供常设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技术支持。

（2）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①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

②4小时内到达现场；

③24小时内处理完毕。

**五、验收要求**

1.乙方需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并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文档和验收所需资料，积极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六、保密要求**

1.乙方接触到一切甲方的资料、数据等商业信息和个人隐私，必须做好保密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本合同内容，不得在本合同范围外利用本项目中所涉及的甲方信息，不得作出损害个人隐私的行为，否则，乙方须赔偿甲方及信息相关人的一切损失。

2.各方都应保护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对方的非公开资料，任何一方均有义务限制其员工、代理人等仅在为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必须且承诺严守保密义务时方可获得和使用上述资料。因一方未尽到此项义务而使另一方受到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受到的损失。本合同终止后，双方仍负有上述保密义务。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由乙方承担。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合同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有异议时，应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九、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二、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三、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

**十四、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 / 否 ；

2.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3.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五、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 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

合同附件：

附件1：考核表

附件2：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巡查、维护的项目内容

附件1：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  **管廊维护管养检查考核评分表（2025年第 季度）** | | | | | |
|  | | 2025年 月 日 | | | |
| 名称 | 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扣分 | 得分 |
| 管理制度（10分） | 制定适用于本项目综合管廊使用的管理制度及各类应急预案：防汛防台风、防火等。 | 没有制定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的，每项扣1分 | 3 |  |  |
| 完善管廊管理年度管理计划、管理标准。 | 没有制定年度计划、管理标准的，每项扣1分 | 3 |  |  |
| 制定综合管廊项目运营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管理机构，明确各岗位职责，制定信息反馈途径。 | 没有制定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机制、明确岗位职责和信息反馈途径的，每项扣1分 | 2 |  |  |
| 制定管廊内自用机电设备设施的小型维护、保养计划，年度维保计划。 | 没有制定机电设备设施小型维护、保养计划、年度维保计划的，每项扣2分 | 2 |  |  |
| 结构维护（20分） | 每天两次对管廊的结构本体及其附属设施进行巡查，并填写巡查记录表。巡查部位包括：伸缩缝、裂缝、人员进出口、投料口、逃生口、通风口、预留口、爬梯运行情况。 | 漏巡查一次扣1分 | 3 |  |  |
| 巡查时发现问题，乙方应以电话（紧急时）或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 发现问题不及时向甲方汇报的扣2分 | 3 |  |  |
| 每月对投料口、人员进出口、投料口、逃生口、通风口清洁1次。 | 漏清扫一次扣1分。 | 3 |  |  |
| 每月对投料口、人员进出口、逃生口门锁、门铰保养1次，及时修复故障部件，保证各出入口正常使用。 | 每一处门锁故障，未及时修复扣1分 | 3 |  |  |
| 路面预留井盖完好，无损坏。及时修复被损坏的井盖。 | 发现一处预留井盖不完好，扣1分 | 4 |  |  |
| 对管廊50米范围内的顶管、基坑开挖施工进行监督，及时和施工单位沟通，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告。 | 无监督，每次扣1分；对有可能影响管廊安全的施工，未及时和施工单位沟通及未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告扣5分。 | 4 |  |  |
| 机电设备维护（50分） | 每周一次对管廊供电系统进行巡查。 | 漏巡查一次扣2分 | 9 |  |  |
| 每年一次对供电系统的核心部件（变压器）进行除尘保养。 | 没有保养的每次扣10分 | 10 |  |  |
| 每天两次对廊内通风、照明、排水、消防系统进行巡查 | 漏巡查一次扣1分 | 8 |  |  |
| 巡查时发现问题，属乙方管养范围的，乙方需48小时内完成修复，不属于甲方管养范围的，乙方应以电话（紧急时）或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 发现问题属乙方管养范围内的，48小时内未完成修复扣1分，不在乙方管养范围内的问题不及时向甲方汇报的扣2分 | 8 |  |  |
| 每月一次对廊内通风、照明、排水、消防系统进行保养。 | 漏保养一次扣5分 | 10 |  |  |
| 对水泵、风机每季度进行一次对地电阻摇测。 | 漏摇测一次扣5分 | 5 |  |  |
| 应急响应（10分） | 遇廊内水管爆裂、供电系统故障等紧急情况时，在10分钟内通知供水供电单位。 | 超10分钟的每次扣2分 | 5 |  |  |
| 遇台风、强对流天气等紧急情况，监控发现廊内异常需进行紧急处置的，30分钟内到达现场。 | 超30分钟到达现场的，每次扣5分 | 5 |  |  |
| 资料及安全防护（10分） | 每月将巡查表格交与甲方审核。 | 漏交的一次扣5分 | 5 |  |  |
| 作业人员持有效电工证上岗。 | 发现无证上岗的每人每次扣2分 | 2 |  |  |
| 进入管廊时，须穿工作服、电工鞋、佩戴安全帽。 | 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1分 | 1 |  |  |
| 严格履行出入登记制度，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管廊。 | 有闲杂人员入内扣2分；没有例行登记手续每次扣1分；没有登记簿扣1分 | 2 |  |  |
| 合计 | | | 100 | 0 | 0 |
| 注：1.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考核内容，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2.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不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  3.8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9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10%；  4.60分≤当季度考核得分＜8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20%；  5.当季度考核得分＜60分，扣罚当季度管养服务费用的30%。服务期内出现两次季度考核得分＜60分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作任何赔偿。 | | | | | |
| 本季度考核评分： | | | | | |
| 管养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 | |
| 考核单位： | | 考核人： | | | |

附件2：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巡查、维护的项目内容

表 -1 管廊本体主要巡检项目和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巡查周期** |
| 主体结构 | 破损（裂缝、压溃）、剥落、剥离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起毛、疏松、起鼓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渗漏水、钢筋锈蚀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变形缝 | 填塞物脱落、压溃、错台、错位、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预埋件 | 锈蚀、锚板剥离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后锚固锚栓 | 螺母松动、混凝土开裂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螺栓孔、注浆孔 | 填塞物脱落、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管线出入口 | 填塞物脱落、渗漏水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人员出入口 | 出入功能、启闭情况 | 每天一次 |
| 吊装口 | 封闭、渗漏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逃生口 | 通道堵塞、爬梯或扶手破损、缺失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通风口、风道 | 堵塞、清洁、破损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井盖、盖板 | 占压、破损、遗失等情况 | 每天一次 |
| 支吊架、支墩 | 变形、破损、缺失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排水沟、集水坑 | 堵塞、破损、淤积、渗漏等情况 | 每周一次 |
| 安全控制区 | 沿线道路和岩土体的崩塌、滑坡、开裂等迹象或情况 | 每天一次 |
| 违规从事禁止行为、限制行为的情况 | 每天一次 |
| 从事限制行为时的安全保护控制措施落实情况 | 每天一次 |

表-2 管廊本体结构定期检测主要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内容 | | 方法 | 周期 |
| 结构变形 | 垂直位移 | 几何水准测量、静力水准测量等小角法、交会法、视准线法、激光准直法等 | 每月1次 |

表 -3 管廊本体主要维护方法

|  |  |  |
| --- | --- | --- |
| 内容 | | 方法 |
| 钢筋混凝土或砌体结构 | 龟裂、起皮、蜂窝麻面 | 修补砂浆抹平 |
| 缺棱掉角、混凝土剥落 | 砂浆修补，出现露筋时进行除锈处理后再修补 |
| 裂缝 | 封闭或注浆加固处理，大于0.5mm 的裂缝经检测后处理 |
| 已渗水的裂缝 | 嵌缝法、堵塞法或注浆法，需止水后封闭处理 |
| 变形缝渗漏 | 注浆或止水带修复，特殊情况可安装外加导流槽 |
| 穿线（管）孔渗漏 | 堵塞法或注浆法，可采用预制封堵件或快干水泥封堵 |
| 支架、吊架 | | 紧固、补焊、防腐、维修、更换、化学锚栓松动时另行补种 |
| 明沟、集水坑 | | 清理、清淤、疏通 |
| 集水坑盖板、沟道盖板 | | 更换 |
| 人员出入口、逃生口、吊装口、通风口 | | 清洁、维修、更换 |
| 管线出入口 | | 疏通、维修、更换 |
| 井盖、盖板 | | 维修、更换、补装 |
| 工井结构及井内配件 | | 维修、更换 |
| 装饰层 | | 清洁、维修、更换 |
| 爬梯、栏杆 | | 清洁、维修、防腐、更换 |

表 -4 消防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巡检周期 |
| 防火分隔 | 防火门 | 无脱落，歪斜，密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连接 | 无破损，密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防排烟系统 | 防火阀 | 外观完整，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挡烟垂壁及控制装置 | 外观完整，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火灾探测器 | 功能正常 | 采用试验烟气、热源等进行与报警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手动报警按钮 | 功能正常，并能手动复位 | 与报警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火灾报警功能、故  障报警功能、自检  功能、显示与计时  功能 | 符合现行《火灾报警控制器》  （GB 4717），且主备电源切换正常 | 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火灾显示盘 | 符合现行《火灾显示盘》（GB  17429）的规定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灭火器 | 外观 | 外观完整 | 观察 | 每月1次 |
| 数量 | 数量符合要求 | 观察 | 每月1次 |
| 压力表、维修指示 | 指数读数正确 | 观察 | 每月1次 |
| 设置位置 | 位置正确 | 观察 | 每月1次 |
| 有效期 | 处于有效期内 | 观察 | 每月1次 |
| 消防专用电话 | 主机 | 无破损，断线；通话清晰、无杂音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分机 | 无破损，断线；插孔无破损；通话清晰、无杂音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应急广播系统 | 扬声器 | 无破损；播放正常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表-5 消防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消防泵 | 外观 | 污渍 | 擦洗，除污 | 每月1次 |
| 泵中心轴 | 轴转动卡塞 | 长期不用时，定期盘动 | 每月1次 |
| 主回路控制回路 | 接线、联锁控制异常 | 测试、检查、紧固 | 每月1次 |
| 水泵 | 密封不严密 | 检查或换盘根填料 | 每月1次 |
| 机械 | 运转卡阻 | 加润滑油 | 每月1次 |
| 管道 | 外观 | 锈蚀、掉漆 | 补漆、除锈 | 每月1次 |
| 阀门 | | 密封及润滑性异常 | 加或更换盘根、补漏、 除锈、补漆 | 每月1次 |
| 灭火器 | 外观 | 污渍 | 擦洗，除污 | 每月1次 |
| 数量 | 不符合规定要求 | 按照要求配置 | 每月1次 |
| 压力表、维修指示 | 指示读数有误 | 读数不准确应检查原因，对正常工作有影响时进行维修或更换 | 每月1次 |
| 位置 | 不符合规定要求 | 摆放至特定位置 | 每月1次 |
| 有效期 | 已过有效期 | 更换灭火器 | 每月1次 |

表 -6 消防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防火分隔 | 防火门 | 密封性，脱落，歪斜等 | 修补更换 |
| 连接 | 密封性，脱落等 | 修补更换 |
| 防排烟系统 | 防火阀 | 破损、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挡烟垂壁及控制装置 | 破损、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火灾探测器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手动报警按钮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火灾报警功能、故障 | 不符合现行《火灾报警控制器》（GB4717）的规定，主备电源切换不正常 | 维修或更换 |
| 报警功能、自检功能、显示与计时功能 |
| 火灾显示盘 | 不符合现行《火灾显示盘通用技术条件》（GB 17429）的规定 | 维修或更换 |
| 消防专用电话 | 主机 | 破损、断线，通话不清晰、有杂音 | 维修或更换 |
| 分机 | 破损、断线，通话不清晰、有杂音 | 维修或更换 |
| 应急广播系统 | 扬声器 | 破损、播放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7 通风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风机 | 运行状态 | 手动和自动启停有效 | 测试 | 每周1次 |
| 运转声音正常 | 观察，耳听 | 每周1次 |
| 运行时的振动符合要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 线路 | 配接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地装置 | 牢固可靠 | 观察 | 每周1次 |
| 保护装置 | 满足工作要求 | 开关测试 | 每周1次 |
| 电机通风 | 状况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传动皮带 | 无松动、磨损，轴承皮带轮与电机皮 带轮对齐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机绝缘电阻 | 符合要求 | 停运 24h 后测量 | 每半年1次 |
| 通风口、 风管 | 部件 | 安装牢固、准确 | 观察 | 每周1次 |
| 无破损、锈蚀 | 观察 | 每周1次 |
| 运行状态 | 畅通、无漏风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道 | 清洁无异物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管 | 焊点无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动百叶窗 | 可正常开闭 | 测试 | 每周1次 |
| 防火阀 | 开闭情况 | 电动、手动开闭正常 | 测试 | 每周1次 |
| 外观 | 无锈蚀、腐蚀 | 观察 | 每周1次 |
| 铰链、转轴 | 顺畅 | 观察 | 每周1次 |
| 空调系统 | 过滤网 | 保持整洁 | 观察 | 每周1次 |
| 遥控器电池 | 保持有电状态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道 | 保持整洁 | 观察 | 每周1次 |
| 制冷液 | 满足工作要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8 通风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风机 | 传动轴承 | 运行异常，异响、异味情况 | 添加润滑剂或更换 | 每月1次 |
| 风机 | 观察，保养 | 每月1次 |
| 通风口、 风管 | 风口 | 组件、部件松动位移，与墙体结合部 位产生空隙 | 紧固、校正 | 每月1次 |
| 风口、风管校正 | 每月1次 |
| 风管 | 破损、锈蚀 | 清洁、补漆、补焊 | 每月1次 |
| 支架 | 除锈、防腐处理 | 每月1次 |
| 紧固件 | 更换 | 每月1次 |
| 风道 | 异物阻塞、漏风 | 异物清理、漏点 补焊、松动紧固 | 每月1次 |
| 防火阀 | 表面防锈处理 | 表面锈蚀，启动与复位操作异常 | 清洁、加润滑油 | 每月1次 |
| 铰链、转轴润滑 | 每月1次 |
| 空调系统 | 过滤网 | 污渍 | 清洁 | 每月1次 |
| 遥控器电池 | 电量不足 | 更换电池 | 每月1次 |
| 风道 | 污渍、垃圾 | 清洁 | 每月1次 |
| 制冷液 | 未满足工作要求 | 专业单位充装 | 每月1次 |

表 -9 通风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风机 | 运行状态 | 手动和自动启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运转声音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运行时的振动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线路 | 配接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接地装置 | 松动 | 维修或更换 |
| 保护装置 | 为满足工作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电机通风 | 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传动皮带 | 松动、磨损，轴承皮带轮与电机皮带 轮未对齐 | 紧固，维修或更换，调整 |
| 电机绝缘电阻 | 不符合要求 | 更换 |
| 通风口、 风管 | 部件 | 松动，位置偏离 | 紧固，工具校正 |
| 破损、锈蚀 | 维补处理，对锈蚀部位补漆 |
| 运行状态 | 堵塞、漏风 | 维补处理 |
| 风道 | 有异物 | 清理 |
| 风管 | 漏焊 | 补焊 |
| 电动百叶窗 | 开闭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防火阀 | 开闭情况 | 电动、手动开闭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外观 | 锈蚀、腐蚀 | 除锈，防腐处理 |
| 铰链、转轴 | 工作不顺畅 | 清洁，加润滑油 |
| 信号传输 | 反馈信号应正确 | 与监控系统联动 测试 |

表 -10 供电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周期 |
| 供电系统 | 变电站、配电站 | 异响、异味、异物入侵，温度、湿度异常情况，清洁情况接头固定情况，部件缺失破损、腐蚀情况，表计、信号装置故障情况 | 每月2次 |
| 电力电缆线路 | 电缆运行环境，地表情况，电缆接头、电缆首末端的标识缺损情况，支吊架牢固与锈蚀情况， 电流指示 | 每月2次 |
| 防雷与接地系统 | 接地导体有无损伤、腐蚀， 以及其与设备连接的可靠性；浪涌保护器失效情况等 | 每月2次 |

表 -11 供电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配电站 | 站房内部 | 垃圾、积水、漏水、渗水等；内部灯光、排风设施异常，自然通风异常 | 清除场地垃圾、门窗灰尘，及时处理电缆沟槽积水，保持站房整洁；工作异常的设备设施进行维修或更换 | 每月1次 |
| 站房周边 | 腐蚀性气体、积水、易燃易爆物品堆放等 | 每月1次 |
| 电气箱柜、仪器 | 污渍 | 除表面浮灰、油污，确保箱柜、仪器整洁 | 每月1次 |
| 变压器 | 温度指示 | 读数异常 | 调整负载平衡，检查温度控制器 | 每月1次 |
| 变压器、风机 | 污渍、工作异常 | 清洁，更换易损零部件 | 每月1次 |
| 示温蜡片 | 工作异常 | 绝缘检查，紧固接点，负载调整 | 每月1次 |
| 固定接头 | 松动 | 紧固接点 | 每月1次 |
| 电力电缆 | 电缆线路标桩 | 被埋没、缺损 | 清理被埋没的电缆标桩，重新设置标桩 | 每月1次 |
| 沿路地面 | 有堆放重物及临时堆物，地表是否有明显塌陷 | 及时联系有关单位，清除重物及堆物。填充、加固基础，保证线缆敷设稳定 | 每月1次 |
| 管口护圈、缆线绝缘层 | 护圈脱落，缆线绝缘层破裂 | 更换管口护圈，缆线绝缘层包扎防护处理 | 每月1次 |
| 防雷与接地系统 | 接地导线与接地极 | 连接异常，连接处锈蚀 | 及时将有松动的螺帽、螺栓拧紧固定；按规定调换接地线或进行其他合理处理 | 每月1次 |
| 接地干线 | 松动，安装不可靠 | 紧固 | 每月1次 |

表 -12 供电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配电柜 | 电器仪表 | 显示异常，松动 | 维修或更换 |
| 继电器、交流接触器、断路器、闸刀开关 | 触点缺损，过热现象、噪音 | 维修或更换 |
| 柜体 | 外壳、接地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变压器 | 运行状态 | 异常气味和声音 | 检修 |
| 示温蜡片 | 工作异常 | 绝缘检查，紧固接点，负载调整 |
| 继电保护 | 工作异常 | 交直流耐压试验等，出具专业报告。需要时维修或更换 |
| 防雷与接地 | 避雷器 | 损坏、工作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系统 | 接地电阻 | 电阻值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13 照明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巡检周期** |
| 照明系统 | 正常照明 | 灯具固定牢固、运行状态正常 | 每周 1次 |
| 应急照明 | 灯具固定牢固、运行状态正常 |
| 控制功能 | 启停工作正常 |

表-14 照明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正常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灯具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应急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灯具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表 -15 照明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正常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照度 | 平均照度小于 10lx ，最小照度小于 2lx | 维修或更换 |
| 监控中心、变电室照度小于 300lx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功能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利用监控系统进行控制功能及联动功能测试，维修或更换 |
| 应急照明 | 灯具防护罩 | 破损 | 维修或更换 |
| 照度 | 照明照度低于 0.5lx，持续供电时间小于 30min | 维修或更换 |
| 监控中心、变电室应急照明照度低于正常照明照度的 10%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功能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利用监控系统进行控制功能及联动功能测试，维修或更换 |
| 后备电池 | 不满足正常工作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表 -16 监控系统主要巡检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监控中心机房 | 公用设施 | 机房内防尘、防静电设施完好 | 观察 | 每月1次 |
| 消防灭火器材完好 | 观察，检查压力表 | 每月1次 |
| UPS 电源 | 蓄电池容量、电压满足功能要求 | 观察，万用表测量 | 每月1次 |
| 机房环境 | 整洁无积灰，通风散热良好，风扇及滤网无积尘 | 观察 | 每月1次 |
| 设备接地电阻 | 设备接地电阻≤4Ω或满足设计要求 | 电阻测试仪测试 | 每年1次 |
| 环境与设备监控 | 服务器 | 外设接口完好，硬盘空间利用率小于 70%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用户账号、密码安全 | 观察 | 每周1次 |
| 风扇及滤网清洁无积灰 | 观察 | 每周1次 |
| 网络 | 系统运行稳定，无病毒感染 | 查看杀毒软件 | 每周1次 |
| 网络满足运行要求，无系统漏洞 | 查看防火墙、服务器、工作站及其他设备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工作站硬设备 | 运行稳定 | 查看工作站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软件系统 | 操作系统、数据库业务数据、系统数据、应用数据等运行稳定、 数据需备份 | 检查数据备份记录及备份日志 | 每周1次 |
| 管廊监控系统运行良好 | 检查系统日志，系统功能测试 | 每周1次 |
| 系统口令安全 | 测试 | 每年1次 |
| 接地电阻 | 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接地电阻测试仪测试 | 每周1次 |
| PLC系统、电气元件 | 运行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传感器 | 无损坏、工作状态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电源输出电压、电流 | 符合工程设计要求，无故障 | 观察 UPS显示控制操作面板 | 每周1次 |
| 安全防范系统 | 存储设备 | 空间利用率＜70% ，备件可用 | 观察 | 每周1次 |
| 摄像机 | 变焦功能、视距功能正常，无损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镜头、设备整洁无积尘 | 观察 | 每周1次 |
| 安装牢固、无松动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控制设备 | 录像功能、移动侦测布防功能正常，无损坏 | 利用视频管理软件功能测试 | 每周1次 |
| 编解码器指示灯显示正常，工作状态正常 | 观察 | 每周1次 |
| 图像 | 清晰度、灰度满足需求 | 观察 | 每周1次 |
| 入侵检测系统 | 工作状态正常 | 与监控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电子井盖开关及  报警功能、手动开关功能 | 工作状态正常 | 与监控系统联动测试 | 每周1次 |
| 通信系统 | 性能和功能 | 满足运行要求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网络 | 网络状态安全 | 查看防火墙运行日志 | 每周1次 |
| IP地质与登记表内容相符 | 检查核对 | 每周1次 |
| 无线系统发射器功率和接收灵敏度 | 符合设计要求 | 监控中心与综合管廊现场配合测试 | 每周1次 |
| 通话质量 | 通话正常无间断、语音清晰无杂音 | 监控中心与综合管廊现场配合测试 | 每周1次 |
| 连接线缆 | 连接牢固，通讯正常 | 观察，测试 | 每周1次 |
| 风扇 | 工作状态正常，滤网外观清洁无积尘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17 监控系统主要保养项目、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监控中心机 房 | 公用设施 | 机房内防尘、防静电设施缺损 | 更换 | 每月1次 |
| 消防灭火器材缺损 | 更换 | 每月1次 |
| UPS电源 | 蓄电池容量、电压不符合功能要求 | 电量不足及时更换，定期进行完全充放电保养 | 每月1次 |
| 机房环境 | 机房积灰，风扇及滤网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 环境与设备 监控 | 服务器 | 用户账户、密码安全等级低 | 根据人员工作职权和变动情况，为每个用户设置账户密码和分配不同的网络访问权限 | 每月1次 |
| 风扇及滤网积灰 | 清洁 | 每月1次 |
| 软件系统 | 系统口令安全等级低 | 修改系统后台管理口令 | 每月1次 |
| 安全防范系 统 | 存储设备 | 空间利用率大于 70% | 更换 | 每月1次 |
| 摄像机 | 镜头、设备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 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通信系统 | 网络 | 网络状态安全等级低 | 发现非法攻击及时处理 | 每月1次 |
| 连接线缆 | 连接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风扇 | 工作状态异常，滤网外观积尘 | 清洁 | 每月1次 |

表 -18 监控系统主要维修项目、内容、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监控中心机房 | 机房环境 | 通风散热异常 | 维修 |
| 环境与设备监控 | 服务器 | 外设接口缺损，硬盘空间利用率大于70% | 维修，利用系统工具进行磁盘碎片整理 |
| 网络 | 系统运行异常，病毒感染 | 对已中毒文件进行杀毒、修复，主机系统安全扫描 |
| 网络异常，系统存在漏洞 | 网络、系统漏洞修复 |
| 工作站硬件设备 | 运行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软件系统 | 操作系统、数据库业务数据、系统数据、应用数据等运行异常 | 维修 |
| 管理监控系统运行异常 | 维修 |
| 接地电阻 | 不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PLC系统、电气元件 | 运行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传感器 | 损坏，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电源输出电压、电流 | 出现故障 | 维修或更换 |
| 安全防范系统 | 摄像机 | 变焦功能、视距功能异常，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控制设备 | 录像功能、移动侦测布防功能异常，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编解码器指示灯显示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图像 | 晰度、灰度不满足视频监控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入侵检测系统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电子井盖开关及报警功能、手动开关功能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通信系统 | 性能和功能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无线系统发射器功率和接收灵敏度 | 不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 维修或更换 |
| 通话质量 | 通话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连接线缆 | 通讯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风扇 | 工作状态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表 -19 给排水系统主要巡检项目、 内容、方法和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无油漆剥落、锈蚀、破损、泄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防腐层、保温层 | 完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口 | 密封无泄漏 | 观察 | 每周1次 |
| 支、吊架 | 无松动、损坏 | 观察 | 每周1次 |
| 阀门 | 无污渍、锈蚀、损坏，转动顺畅 | 观察，手动调试 | 每周1次 |
| 管道 | 通畅 | 检查 | 每周1次 |
| 水泵 | 电机 | 转向正确，运行平衡，无异常振动和异声，运行电流和电压不超过额定值 | 听声检查，表具测量 | 每周1次 |
| 引出线接头牢固连接，接地装置必须可靠 | 观察 | 每周1次 |
| 泵体连接管道和机座 | 螺栓应紧固，不得渗漏水 | 观察 | 每周1次 |
| 潜水泵 | 运行时应保持淹没深度，保持垂直安装，潜水深度在0.2m～0.3m之间 | 观察 | 每周1次 |
| 整体运行情况 | 运行时，泵体、电机无碰擦和轻重不匀现象，各部轴承应处于正常润滑状态 | 观察 | 每周1次 |
| 停运时止回阀门关闭时的响声应正常，水泵无倒转情况发生 | 耳听，观察 | 每周1次 |
| 水位仪 | 外观 | 无破损、进水 | 观察 | 每周1次 |
| 信号反馈和报警 | 信号反馈正常，开关泵及水位报警有效 | 观察 | 每周1次 |
| 安装情况 | 稳固无卡死或障碍物阻挡 | 观察 | 每周1次 |
| 接线牢固，导线连接良好 | 观察 | 每周1次 |

表 -20 给排水系统主要保养项目、 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周期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油漆剥落、锈蚀 | 局部除锈，涂刷油漆 | 每月1次 |
| 接口 | 密封性，泄漏 | 接头拧紧或修补、更换填料或调整法兰压盖 | 每月1次 |
| 支、吊架 | 松动 | 紧固 | 每月1次 |
| 阀门 | 锈蚀，转动异常 | 调整闸板的位置余量，清除垃圾及油污，并加注润滑脂 | 每月1次 |
| 水泵 | 管道 | 堵塞 | 疏通，必要时更换 | 每月1次 |
| 电机 | 引出线接头，接地装置 | 紧固 | 每月1次 |
| 泵体连接管道和机座 | 松动、渗漏水等 | 有松动或破损应紧固或更换 | 每月1次 |
| 潜水泵 | 安装情况，潜水深度 | 超标应调整水位仪 | 每月1次 |
| 水位仪 | 信号反馈和报警 | 信号反馈，开关泵及水位报警 | 不正常则调整 | 每月1次 |
| 安装情况 | 卡死或障碍物阻挡 | 不正常则调整 | 每月1次 |

表 -21 给排水系统主要维修项目、 内容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内容 | 方法 |
| 管道、阀门 | 钢管、管件 | 破损泄露 | 少量渗漏的补焊或装夹具，破损严重的进行更换 |
| 防腐层、保温层 | 缺损 | 局部修补 |
| 支、吊架 | 损坏 | 维修或更换 |
| 阀门 | 损坏，转动异常 | 维修或更换 |
| 水泵 | 电机 | 转向，运行，异常振动和异声，运行电流和电压 | 有异响的应维修；测量  或读取电压电流值，有  异常的应维修 |
| 整体运行情况 | 泵体、电机的碰擦和轻重不均现象，各部轴承的润滑状态 | 调整或修理；加注润滑脂 |
| 回阀门关闭时异响，水泵倒转情况 | 维修或更换 |
| 水位仪 | 外观 | 破损、进水等 | 维修或更换 |
| 安装情况 | 接线、导线连接 | 维修或更换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7636**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5-07636]，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5-07636]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相关地下综合管廊维护管养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5-07636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